

深圳市大鹏新区大鹏办事处 2024 年度部门 系统整体评价报告

部门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大鹏办事处

填报人：黄桂威

联系电话：0755-84301670

为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强化预算支出责任，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深圳市委办公厅 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深办发〔2018〕32号）和《深圳市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深财规〔2014〕8号）等相关规定，深圳市大鹏新区大鹏办事处组织评价小组收集并汇总分析全局基层预算单位基础数据及过程材料，形成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深圳市大鹏新区大鹏办事处是深圳市大鹏新区管委会的派出机构，包括深圳市大鹏新区大鹏办事处本级、深圳市大鹏新区大鹏办事处后勤服务中心、深圳市大鹏新区大鹏办事处公共事业服务中心、深圳市大鹏新区大鹏办事处党群服务中心、深圳市大鹏新区大鹏办事处网格管理服务中心、深圳市大鹏新区大鹏办事处城市更新发展服务中心共6家基层单位。2024年7月机构改革，深圳市大鹏新区大鹏办事处后勤服务中心更名为深圳市大鹏新区大鹏办事处综合事务中心，深圳市大鹏新区大鹏办事处公共事业服务中心、深圳市大鹏新区大鹏办事处网格管理服务中心和深圳市大鹏新区大鹏办事处城市更新发展服务中心合并为深圳市大鹏新区大鹏办事处城市建设发展服务中心。

深圳市大鹏新区大鹏办事处（以下简称“大鹏办事处”）

的主要职能是负责办事处辖区的城市管理、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等工作，为经济发展创造良好的市场环境，为企业提供良好服务，规范监管辖区集体经济组织等，以及承办新区管委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年度总体工作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落实省委十三届四次全会暨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市委七届八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以及新区党工委工作会议部署，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增进民生福祉，保持社会稳定，为新区奋力打造“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标杆贡献大鹏力量。

2. 重点工作任务

（1）加快大鹏所城、较场尾等传统村落和历史文化资源活化利用。

（2）首批开工建设金沙湾、大澳湾 2 个靠泊点。

（3）开工建设停车场 3 个，新增停车位 500 个以上。

（4）建成王母统建楼。

（5）持续开展近零碳排放区试点建设。

（6）加快布局“小而精”旅游项目，打造高端咖啡厅、酒吧等特色休闲场所，提供一站式旅游服务体验，提升游客

过夜率，增加消费黏性。

（7）完成大鹏办事处郊野径标识系统建设项目和“山海连城绿美深圳”大鹏新区滨海蓝带骑行道连通线建设工程（大鹏段）。

（8）高标准办好美食节、音乐会等文体嘉年华活动。

（9）推进大招商工作。

（10）推进大鹏半岛森林防火应急通道等基础设施建设，防治地质灾害和危险边坡。

（三）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大鹏办事处根据预算编制的有关原则和要求，结合办事处的主要职能和年度主要工作任务编制 2024 年部门预算，预算与部门履职紧密联系、与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对部门预算编制的要求和规范相符合。同时，大鹏办事处根据《深圳市财政局关于贯彻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深财绩〔2019〕5 号）规定，按要求对申请的财政资金设定了绩效目标。具体情况如下：

1. 预算编制

（1）预算编制合理性

根据大鹏办事处职责，按照新区党工委、管委会有关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结合大鹏办事处中长期发展规划及年度工作计划，2024 年初预算安排 62,383.01 万元，全年预算数为 67,164.9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000.94 万元，占比 28.29%；项目支出 48,163.97 万元，占比 71.71%。大鹏办事处 2024 年的预算编制遵循轻重缓急原则，部门预算资金能

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

大鹏办事处能把握资金编制细化程度，控制预决算偏差度。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大鹏办事处 2024 年全年预算数为 67,164.91 万元，决算数为 55,897.01 万元，因年中财政资金紧张部分项目资金未形成支出，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率为 16.78%，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的情况。

“一上”申报数为 71,152.87 万元，“一下”核定数为 62,351.01 万元，财政核减率=“一下”核定数与“一上”申报数的差额/“一上”申报数= $(71,152.87 - 62,351.01) / 71,152.87 = 12.37\%$ 。大鹏办事处“一上”阶段预算编制准确合理，通过财政部门审核，财政核减率低于 15%。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但由于机构改革，年中出现大量调剂。2024 年大鹏办事处共有 136 个二级项目，存在调整调剂的项目共 50 个，调整调剂项目占比 36.76%，其中 12 个二级项目(不含预算准备金)的累计调剂金额超 40%，占比 8.82%。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连续 2 年项目支出进度低于 90%或者绩效较差仍全额安排预算的情况。

综上，大鹏办事处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基本合理。

(2) 预算编制规范性

大鹏办事处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

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大鹏办事处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规范。

大鹏办事处新增项目如市本级统筹教育费附加奖励资金、新区征地拆迁补偿资金、新区征地拆迁补助经费、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存量市级房屋征收资金统筹安排、存量市级土地整备资金统筹安排和鹏隽雅苑工作经费项目预算编制前进行了事前绩效评估，评估结论可以支撑项目申报。

2. 目标设置

（1）绩效目标完整性

大鹏办事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深圳市财政局关于贯彻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深财绩〔2019〕5号）和新区预算编制要求，将全部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已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绩效目标完整。

（2）绩效指标明确性

大鹏办事处设置的绩效指标已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中共设置169条指标，其中定性指标23条，占整个部门绩效目标的13.61%，未超过15%；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综上，大鹏办事处设置的绩效指标

明确。

（3）绩效目标合理性

大鹏办事处设置的项目绩效目标与资金相匹配，设置的绩效指标能反映 80%以上的资金量；项目绩效指标值实际完成值未超出年度目标值 50%。

（四）2024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大鹏办事处预算资金支出严格按照新区发展和财政局相关工作要求执行，资金支出合法合规，预算执行情况良好，资金管理和项目管理较为规范，资产配置合理，财政供养人员无超编情况。执行情况如下：

1. 资金管理

（1）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2024 年度大鹏办事处预算资金总额为 67,164.91 万元，实际支出 55,897.01 万元，执行率为 83.22%，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2）财政资金结余结转情况

2024 年大鹏办事处年末无结转和结余。

（3）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大鹏办事处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深圳市 2023—2024 年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限额标准》等文件开展采购工作。

2024 年，大鹏办事处政府采购指标金额 9,133.19 万元；实际采购支出金额为 7,513.61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支出 21.78 万元、工程采购支出 0.00 万元、服务采购支出

7,491.84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 82.27%，实际采购金额未大于采购计划金额。部门采购管理严格按照财政部门规章制度及内部管理要求实施政府采购，提高政府采购效率，促进廉政建设，政府采购政策的执行和落实情况良好，当年度新增政府采购项目（集中采购）年初预算下达后在 4 月前完成采购招标。政府采购项目（集中采购）未出现因采购不及时导致项目出现过渡期、临时续签等情况。

（4）财务合规性

大鹏办事处的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大鹏办事处 2024 年资金调整、调剂资金累计 8,431.88 万元，占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的 13.52%，在 10%以上。大鹏办事处已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未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或虚列支出的情况，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资金，所有支出符合制度规定。综上，大鹏办事处的财务合规。

（5）预决算信息公开

大鹏办事处 2024 年度部门预算信息已按照新区发展和财政局规定的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于 2024 年 3 月在“政府信息公开”模块进行公开；2023 年度部门决算已按照新区发展和财政局规定的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于 2024 年 10 月在“政府信息公开”模块进行公开。

表 1 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

公开类型	公开内容	公开时间	公开网址
2024 年预算	2024 年预算信息	2024-03-07	https://www.dpxq.gov.cn/dpdpbsc/gkmlpt/content/11/11173/post_11173911.html#19070
2023 年决算	2023 年决算信息	2024-10-08	https://www.dpxq.gov.cn/dpdpbsc/gkmlpt/content/11/11571/post_11571701.html#19070

2. 项目管理

（1）项目实施程序

大鹏办事处项目支出的立项依据符合国家有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共财政支持的方向和财政资金供给范围、符合财政分级分担原则、有明确的项目目标与组织实施计划，并经过充分的研究论证。上述符合要求的立项依据按照区财政通知在规定期限内完成提交。年中，大鹏办事处按照实际履职需要，在规范的报批程序下，完成了相关项目调整手续。需要进行招投标或其他采购的项目，大鹏办事处按照规定流程选择合格供应商，签订合同，并且单独或在合同中约定项目实施相关的要求及考核标准；项目验收时，严格按照项目验收流程及合同规定验收内容进行验收。

（2）项目监管

大鹏办事处项目管理严格按照中央、省、市、新区有关制度执行，根据《大鹏新区大鹏办事处采购实施细则》《大鹏新区大鹏办事处预算管理办法》和《大鹏办事处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办法》等相关管理办法，按照有关规定组织实施具体采购工作，包括制定采购需求、审核采购文件、组织评审，

确认采购结果、签订合同、办理合同备案、履约验收和评价、档案管理等，同时对项目开展情况进行动态监控，定期检查项目质量，督促项目实施进度，提出相关指导意见。项目的申报、批复、预算调整、变更等程序均按照规定履行了相关手续。大鹏办事处已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主管部门已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和督促整改。

大鹏办事处按规定对单项 200 万元以上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评价、督促整改。

3. 资产管理

（1）固定资产账实相符

2024 年大鹏办事处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账实相符率 100%。

（2）资产管理安全性

大鹏办事处按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使用管理的暂行办法》和《大鹏新区大鹏办事处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系列制度》相关规定使用、保存、处置资产，且针对在管理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处理，做到了账与物、账与账相符。国有资产的配置标准均符合资产管理规定，固定资产账实、账账相符，使用管理规范、保管完整，实现了资产的动态监管，运行安全。

资产处置规范，在取得资产处置批复后，30 个工作日内按规定完成后续的资产处理工作，取得有效凭证；并在取得

处置结果的有效凭证后，10个工作日内凭资产处置批复文件和有效凭证进行入账、调账、核销等账务处理，及时办理产权变动手续；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已及时足额上缴，其中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5.12 万元，国有资产出租出借收入 318.78 万元；资产清查工作已在年度内及时开展。

（3）固定资产利用率

大鹏办事处合理配备并节约、有效使用资产，提高资产使用效率，2024 年度大鹏办事处固定资产期初账面原值 36,628.09 万元，期末账面原值 37,019.40 万元，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 36,995.44 万元，占有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99.94%，固定资产利用效率较高。

4. 人员管理

（1）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大鹏办事处行政编制总数 164 人，实有在编人数 153 人；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为 93.29%，大鹏办事处严格控制财政供养人员，无超编超员的情况存在。

（2）编外人员控制率

2024 年末，大鹏办事处实际在编人员 153 人，年末其他人员 669 人，编外人员控制率为 81.39%。

5. 制度管理

为加强预算管理、收支管理、政府采购管理、资产管理、建设项目管理，保证资金的合理使用，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大鹏办事处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和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大鹏新区大鹏办事处采购实施

细则》《大鹏新区大鹏办事处财务管理规定》《大鹏新区大鹏办事处预算管理办法》《大鹏新区大鹏办事处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系列制度》《大鹏新区大鹏办事处合同管理办法》和《大鹏办事处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办法》等一系列管理制度，涵盖国有财务管理、资产管理、政府采购管理、合同管理等经济业务活动，部门职能履行与预算执行得以保障。上述管理办法已得到有效执行，同时单位按照预算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单位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

二、部门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1. **高质量推进产业发展。**全力落实招商引资任务，争取引进文旅、海洋等龙头企业和优质项目。扎实推进“助企行”工作，助力签约项目早落地、早开工、早投产。全面做强文旅产业，加快推动大鹏所城综合整治，实施较场尾片区旅游品质提升工程，创建较场尾 3A 级旅游景区。加快金沙湾、金水湾海域使用权申请，探索打造大澳湾潜水中心，规范提升水头海鲜街，加快王母河出海口区域休闲旅游项目开发。积极盘活国有物业和集体物业，推进国际威士忌小镇、BTL 艺术交易中心酒店等项目建设，加快小宝厂物业改造提升。以国际婚博园为核心拓展上下游产业链，推动婚庆旅游发展。加快推进大鹏第四、第六工业区“工业上楼”，促进正龙工业区非农建设用地合作开发、布新留用地自主开发项目开工。

盘活下沙 5 万平方米返还物业、鹏城“工改工”项目返还物业等集体物业，实现集体经济保值增值。

2. 高品质建设绿美街区。有序推进鹏城、水头社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督促城市更新开发主体开展水头、岭吓城市更新单元拆迁补偿工作，着力盘活大鹏第二工业区 B 区、王母旧墟中山里更新单元，加快完成岭澳石禾塘片区、布新石桥头更新单元规划编制。稳步推动外环高速、油草棚通道等征拆项目，加快葵布路、草填坑路、石角头三路、振海路工程等项目建设。坚持绿美大鹏生态发展战略，推进滨海蓝带骑行道等项目，打造王母河沿线新景观，扎实开展“最美民宿”“最美庭院”等系列评比活动。建立健全大城管工作体系，全力提升环卫指数测评成绩。用好“数字城管”，提升一线问题解决效率。高标准推进垃圾分类“百分百行动”，助力新区打造垃圾分类示范街区。

3. 高效能推进社会治理。强化安全生产监管，持续开展城中村、“三小”场所等场所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治理，严防各类事故发生。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浦江经验”，完善群众诉求服务体系，高效回应群众诉求。探索建立“网格员+楼栋长”协同工作机制，打造综合网格工作示范街道。加大普法宣传力度，指导水头、岭澳社区创建国家级、省级民主法治示范社区。

4. 高要求办好民生实事。精准实施“民生微实事”项目，解决好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加快鹏城社区（较场尾）、岭澳

社区、鹏城社区（乌冲）统建楼建设，推动水头社区统建楼早日开工。充分利用国有储备用地建设一批停车场，缓解辖区停车难题。积极开展就业创业服务，持续推进智慧康养服务，做好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兜底服务。立足辖区历史文化和生态资源优势，积极组织策划各类节庆活动和特色表演，在满足群众精神文化需求的同时，进一步提升景区品牌形象。

5. 以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站稳政治立场，不断提高“政治三力”，忠诚捍卫“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深化“五好”单位建设，持续推进“揭榜破题”，推动高质量发展攻坚项目落地落实。依托“较场尾一大鹏所城”片区大党委，打造较场尾综合式景区党群服务阵地，因地制宜推进大鹏所城等景区、小区党群服务阵地建设，深化复合式社区小区基层治理体系。提升袁庚祖居红色教育阵地运营管理水平，推动陈伙楼“省临委旧址示范点”建设。坚持好干部标准，注重在招商引资、项目建设、城市发展等一线培养发现和使用干部。坚持全面从严治党主基调，紧盯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新表现、新动向，着力整治和纠正不作为、不担当、乱作为等问题。

（二）主要履职情况

1. 坚持以实体经济为本，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全年地区生产总值 303.27 亿元、同比增长 5.1%；固定资产投资 74.24 亿元、同比增长 20.9%，完成率达 122.17%，完成率全区排名第一；规上工业增加值 114.81

亿元、同比增长 0.7%；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23.92 亿元、同比增长 4.0%。优化全员招商机制，全年落户项目 26 个、意向投资额 1 亿元以上项目 5 个，圆满完成年度招商引资 KPI 考核任务。全年新入库固定投资项目 33 个、新增投资额 14.88 亿元，新入库项目数量和投资额均位列全区第一。盘活下沙滨海中心等闲置集体物业约 7 万平方米，每年集体收入增加约 2000 万元。2024 年集体经济总收入超 2 亿元，同比增长 7.32%。

2. 坚持文旅融合发展，推动打造大鹏特色文旅品牌。实现大鹏所城文化旅游区有序接管、规范运营，大鹏所城一较场尾片区年接待游客逾 500 万人次。全区率先成立片区风貌委员会，出台全区首个民宿基本卫生标准，新增国家级旅游民宿、黑松露奖民宿共 2 家，较场尾民宿小镇获评全市首个“名特优新”个体工商户示范街。推动王母墟旅游休闲街区改造，大鹏·四季滨海田园正式开业，小宝厂商业综合体等文旅配套项目启动装修，大澳湾滨海项目海域使用权获批。

3. 坚持重点突破与整体推进“两手抓”，推动宜居城区加速崛起。圆满完成年度征拆任务，有效保障深惠城际大鹏支线（大鹏段）、外环高速公路（大鹏段）等重大建设项目施工，油草棚通道、鹏烈路顺利开工。开展葵布路等 6 条市政道路建设工程前期工作，完善辖区交通路网。推动华兴新村城市更新单元立项，岭吓新村城市更新单元公共利益项目重叠范围全部完成签约，新屋园城市更新项目已完成旧屋村

认定。大力推动绿美大鹏建设，种植苗木 1.53 万株，抚育森林 3105 亩，打造凤凰广场等绿美示范点，创建王母、鹏城社区等 4 个绿美社区。

4. 坚持将群众的安危冷暖放在心上，推动发展成果转化为殷实的民生福祉。王母社区 142 户统建户顺利选房，鹏城社区（较场尾）统建楼主体结构封顶。开展龙岭花园等老旧小区改造，完成安居龙湾府装修和较场尾片区燃气改造等民生工程。完成大亚湾核电基地外商业街建筑立面整治，提升片区市容市貌。建设红岭中学停车场等 4 个临时停车场，新增停车位 1403 个。高质量办好“民生微实事”186 件，创新推进智慧康养项目，强化弱势群体保障力度，圆满完成全年就业目标任务。

5. 坚持完善基层社会治理体系，推动辖区社会保持和谐稳定。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等专项工作，全年未发生安全生产亡人事故。规范涉海活动安全管理，创新民宿装修全流程服务型监管，较场尾民宿消防安全治理试点工作获全市推广。岭澳社区火灾高风险区域整治通过验收。下沙社区试点创建全市首个应急服务中心，森林消防中队获评 2024 “深圳应急集体”。全年受理处置信访诉求 1050 宗，实现及时受理率、按期答复率、及时响应执行率、满意率“四个 100%”。落实领导包案责任制，成功化解积案 5 宗。

6. 坚持学思想强党性，推动基层党建工作实现新跨越。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

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学习制度，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坚持以“五好”单位建设引领大鹏高质量发展，实施书记项目 16 个，推动中心工作落实落细。较场尾一大鹏所城片区“大党委”创新做法获全区推广。修缮省临委旧址陈伙楼，升级改造袁庚祖居展厅，完成街道级党群服务中心建设，大鹏所城景区党群服务站投入使用。有序推进街道机构改革，推动干部交流调整，有效激发干部队伍活力。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1. 经济性

2024 年，大鹏办事处预算使用的经济性主要从“三公”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控制情况来体现。“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 102.00 万元，实际支出数 79.97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78.40%。大鹏办事处 2024 年度日常公用经费预算 2,052.08 万元，支出决算数 1,939.14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为 94.50%。

“三公”经费与日常公用经费实际支出总额均小于或等于预算安排总额。由此可知，大鹏办事处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贯彻落实厉行勤俭节约的要求，节约和降低行政成本的情况下，保障了单位正常运转及日常工作任务的完成。

2. 效率性

（1）预算执行率

大鹏办事处 2024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根据预算执行情况表（不含公用经费），大鹏办事处 2024 年第一季度至第

四季度的预算执行进度分别为 173.93%、126.19%、93.86% 和 83.27%，全年平均执行率为 119.31%。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基本匹配，预算执行及时、均衡。各季度预算执行情况见下表：

表 2 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表¹

单位：万元

时间	当季总指标	支出数	预算执行率	序时进度	执行进度
第一季度	51,144.78	22,239.53	43.48%	25%	173.93%
第二季度	53,682.42	33,871.79	63.10%	50%	126.19%
第三季度	61,349.36	43,184.62	70.39%	75%	93.86%
第四季度	64,801.51	53,957.87	83.27%	100%	83.27%
全年平均执行率					119.31%

（2）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大鹏办事处已按期保质保量完成了大鹏新区党工委及管委会交办或下达的大鹏所城景区建设及活化利用、2024 年大鹏办事处郊野径标识系统建设项目、2024 年“山海连城绿美深圳”大鹏新区滨海蓝带骑行道连通线建设工程（大鹏段）等重点工作任务。

（3）项目完成及时性

本年度预算安排项目 136 个（不含预算准备金和全年预算数为 0 元的项目），各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均有相应的负责人对项目进行监督检查，并及时掌握项目实际进度信息，确保预算安排的项目按计划、合同以及实施方案执行，项目工

¹数据来源：深圳市大鹏新区大鹏办事处 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表。

作任务均按时落实。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项目报账材料已严格按照既定流程和要求完整提交至国库，但由于财政资金整体调度存在阶段性紧张状况，导致部分项目预算资金未能及时形成有效支付。经统计，共有 46 个项目（不含预算准备金）的预算执行率高于 90%，项目完成及时率为 33.82%。

3. 效果性

（1）推动基层党建工作

大鹏办事处坚持学思想强党性，推动基层党建工作实现新跨越。一是政治建设更加有力。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党工委开展“第一议题”学习 30 次、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 11 次。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组织学习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239 次，开展党组织书记讲党课 548 次，引导党员干部真正把纪律规矩转化为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坚持以“五好”单位建设引领大鹏高质量发展，实施书记项目 16 个，推动中心工作落实落细。妥善处置网络舆情 234 宗，全年未发生重大负面舆情事件。

二是基层党建亮点突出。较场尾一大鹏所城片区“大党委”创新做法获全区推广。修缮省临委旧址陈伙楼，升级改造袁庚祖居展厅，以红色资源促进文旅高质量发展。完成街道级党群服务中心建设，大鹏所城景区党群服务站投入使用，因地制宜打造璞岸花园等 4 个小区党群服务阵地。以“七个一”标准创建现代活力小区 33 个，下沙社区获评第二十一

届深圳关爱行动“十佳爱心社区”。

三是队伍建设持续优化。有序推进街道机构改革，圆满完成机关事业单位岗位调整、机构更名、人员转隶等工作。公开招录、调动、接收干部 20 名，开展科级干部选任、职级晋升 6 批次 39 人，推动干部交流调整 38 人次，有效激发干部队伍活力。组织专题培训、送课上门 40 场次，覆盖党员干部 1600 余人次；择优选派 54 名干部到重点工作一线锻炼，推动党员干部综合素质提升。

四是廉政建设纵深推进。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扎实做好审计监督发现问题整改，坚决惩治侵害群众利益的“微腐败”和不正之风。以下沙社区为试点打造“廉洁新型社区”，营造风清气正的社会环境。

（2）推动经济实现提升

大鹏办事处坚持以实体经济为本，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

一是经济发展稳中向好。全年地区生产总值 303.27 亿元、同比增长 5.1%；固定资产投资 74.24 亿元、同比增长 20.9%，完成率达 122.17%，完成率全区排名第一；规上工业增加值 114.81 亿元、同比增长 0.7%；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23.92 亿元、同比增长 4.0%。新增“四上”企业 37 家，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2 家、创新型中小企业 4 家。

二是招商引资更有成效。优化全员招商机制，成立 7 个招商小组，累计联络接洽企业 163 家，落户项目 26 个、意

向投资额 1 亿元以上项目 5 个，储备在库项目 22 个，圆满完成年度招商引资 KPI 考核任务。力促固定资产投资稳步增长，全年新入库固定投资项目 33 个、新增投资额 14.88 亿元，新入库项目数量和投资额均位列全区第一。

三是集体经济持续壮大。挖掘“一公司一特色”发展项目 14 个，其中已开工建设项目 7 个，总投资 1.75 亿元。盘活下沙滨海中心等闲置集体物业约 7 万平方米，每年集体收入增加约 2000 万元。布新社区非农用地合作开发项目东庭名苑开盘销售超 1 万平方米。布新片区 16.1 公顷土地作为全市首批招商用地，获市集中连片区域招商推介大会推介。建成岭澳东部湾综合楼，集体资产进一步增值。2024 年集体经济总收入超 2 亿元，同比增长 7.32%；社区股民人均分红 2.48 万元，同比增长 3.73%。

（3）推动打造大鹏特色文旅品牌

大鹏办事处坚持文旅融合发展，推动打造大鹏特色文旅品牌。

一是片区文旅品质持续提升。实现大鹏所城文化旅游区有序接管、规范运营，大鹏所城一较场尾片区年接待游客逾 500 万人次。完成较场尾路、漫茵路改造，游客中心完成初步装修，较场尾景区配套设施不断完善。全区率先成立片区风貌委员会，持续完善片区风貌监督机制。出台全区首个民宿基本卫生标准，有效提升游客住宿满意度。12 家民宿入库纳统，新增国家级旅游民宿、黑松露奖民宿共 2 家，较场尾

民宿小镇获评全市首个“名特优新”个体工商户示范街。

二是文旅产品供给日益丰富。大澳湾滨海项目海域使用权顺利获批。大鹏·四季滨海田园正式开业，打造特色农文旅标杆项目。推动王母墟旅游休闲街区改造，正式启动小宝厂商业综合体、BTL 艺术交易中心、水汇休闲等文旅配套项目。

（4）推动宜居城区加速崛起

大鹏办事处坚持重点突破与整体推进“两手抓”，推动宜居城区加速崛起。

一是发展空间有效拓展。圆满完成年度征拆任务，有效保障深惠城际大鹏支线（大鹏段）、外环高速公路（大鹏段）等重大建设项目施工，油草棚通道、鹏烈路顺利开工。扎实推进鹏毅南路、正龙路、王母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征拆扫尾攻坚。完成鹏城、水头社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实施方案初稿编制，推动华兴新村城市更新单元立项，岭吓新村城市更新单元公共利益项目重叠范围全部完成签约，新屋园城市更新项目已完成旧屋村认定。拆除消化违法建筑 6.38 万平方米，100%完成“减存量”任务。

二是城区品质持续提升。开展葵布路等 6 条市政道路建设工程前期工作，推动完善辖区交通路网。集中整治大鹏所城等重点片区广告店招，开展互联网租赁电动自行车专项整治行动，切实提升城区精细化管理水平。王母社区成功创建二星级绿色（宜居）社区，王母、岭澳、下沙社区获评新区

2024 年第一批垃圾分类“百分百行动”达标社区。

三是生态优势不断彰显。深入开展美丽海湾建设，大亚湾上榜全国美丽海湾优秀案例名单。辖区河流水质全域达优，近岸海域水质优良率 100%。大力推动绿美大鹏建设，种植苗木 1.53 万株，改造低效林 100.1 亩，人工造林 72.7 亩，抚育森林 3105 亩，营建主题林 13 片，打造凤凰广场、大鹏所城 P4 停车场等绿美示范点，创建王母、鹏城社区等 4 个绿美社区。

（5）增进民生福祉

大鹏办事处坚持将群众的安危冷暖放在心上，推动发展成果转化为殷实的民生福祉。

一是民生工程高效率推进。王母社区统建楼 142 户统建户顺利选房。鹏城社区（较场尾）统建楼主体结构封顶，水头社区统建楼加速施工建设。加大人才住房保障，完成安居龙湾府装修工程。开展龙岭花园、二三南苑等老旧小区改造，惠及居民 389 户 1072 人。完成大亚湾核电基地外商业街建筑立面整治工程，提升片区市容市貌。完成较场尾片区燃气改造工程，保障片区 400 余户用气需求。利用国有储备用地建设红岭中学停车场等 4 个临时停车场，新增停车位 1403 个。

二是民生服务高质量供给。办结“民意速办”工单 2329 件，按时办结率 100%，群众满意率全区排名第一。高质量办好“民生微实事”186 件。创新推进智慧康养项目，提供长

者健康监测服务近 1.5 万次。强化弱势群体保障力度，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优化救助帮扶机制。圆满完成全年就业目标任务，零就业家庭实现动态清零。

（6）推动辖区社会保持和谐稳定

大鹏办事处坚持完善基层社会治理体系，推动辖区社会保持和谐稳定。

一是安全生产抓细抓实。强化重点领域安全生产监管，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等专项工作，全年未发生安全生产亡人事故。持续开展海上活动安全大巡查大整治行动，规范涉海活动安全管理，16 处沙滩全部落实“一滩一策”，涉海安全系数进一步提高。创新民宿装修全流程服务型监管，实现民宿装修“零事故”，较场尾民宿消防安全治理试点工作获全市推广。建成岭澳东部湾公寓消防救援站，岭澳社区火灾高风险区域整治通过验收。着力打造“一级应急管理规范化建设标杆示范单位”，在下沙社区试点创建全市首个应急服务中心，森林消防中队获评 2024“深圳应急集体”。积极落实食品安全包保责任制，全年未发生食品安全事故。

二是平安建设深入推进。积极推动信访工作提质增效，全年受理处置信访诉求 1050 宗，实现及时受理率、按期答复率、及时响应执行率、满意率“四个 100%”。落实领导包案责任制，成功化解泰源项目工程欠款等 5 宗积案。常态化开展大排查、大走访、大巡防，强化基层矛盾纠纷排查调解，

妥善处置各类纠纷 287 宗，高效办理法律援助案件 78 宗。扎实开展校园周边环境综合治理行动，实现全年校园周边安全事故零发生。

（7）项目推广情况

2024 年大鹏办事处未取得被省、市政府部门表扬、推广的绩效成果或经验模式。

4. 公平性

（1）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公平性主要从群众信访办理情况和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情况等方面反映。2024 年，通过已建立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记录辖区群众的各项咨询投诉意见，做好回复和答疑工作，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 100%，未发生超期。大鹏办事处业务工作及项目开展的公平性良好，各相关方对各项工作的满意度较高，整体履职公平性良好。

（2）服务对象满意度

居民群众满意度方面，根据社会群众、单位项目负责人、单位编外人员和残疾人对大鹏办事处的实际满意度均达到 95%以上。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大鹏办事处结合主要职能及部门重点安排的工作，对本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

从评价情况来看，大鹏办事处对预算绩效工作高度重视并积极响应，严格落实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加强监控、及时纠偏；结合主要履职情况，总体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同时大鹏办事处结合项目预算执行和绩效完成情况，对纳入2024年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均达到了项目申请时所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 存在问题

（1）预算编制精准度有待提高。2024年大鹏办事处共有136个二级项目，存在调整调剂的项目共50个，调整调剂项目占比36.76%，其中12个二级项目（不含预算准备金）的累计调剂金额超40%，占比8.82%。全年预算调剂项目较多，部分项目累计调剂金额较大。

（2）资金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的74.70%，资金调整、调剂资金累计超过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的10%。

（3）政府采购执行有待改善。政府采购执行率为95.54%，采购执行情况有待进一步提升。

（4）大鹏办事处2024年财政资金第三季度和第四季度的执行进度分别为93.86%和83.27%，未达序时进度。

（5）“选调生到村工作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项目执行率为26.91%，由于选调生到村工作补助资金允许使用的范围

有限，根据文件要求，补助资金主要用于一次性安置费、教育培训经费、国情调研经费和服务群众经费 4 个方面，而大鹏办事处涉及的补助资金支出方面较少，导致部分补助资金未支出，预算执行率未达预期。

（6）2024 年度的绩效经验模式未获得省、市政府部门的表扬、推广，也未形成具有示范效应的绩效成果。

2. 改进措施

（1）在往后年度调整预算时，谨慎调整项目预算，提高预算调整的科学性、合理性，同时在往后年度编制预算时，综合考虑各项影响因素，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准确性、合理性，提升资金支出计划与项目实施计划的匹配度，减少实施过程中预算调整的频次、数额。

（2）优化预算编制，通过精细化管理，确保预算编制的合理性和准确性，确保申报金额与实际支出金额相匹配，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

（3）严格按照中央、省、市有关预算编制、政府采购等方面的法律法规要求执行，提高政府采购的审计监督力度。加强部门预算管理，细化政府采购预算，提高预算约束力。

（4）实行预算执行动态监控机制，明确各单位预算执行的主体责任，实时监控预算执行情况，强化预算执行项目和预算批复项目比对，督促加快项目预算审核和资金支付，确保项目支出按序时进度执行预算；加强财政资金的执行管理，建立预算绩效考核、考评和部门责任制，强化预算执行

的分析，不断提高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有效性，进一步提高预算执行的效率。

（5）拓宽补助资金支出允许使用的范围，增加允许使用补助资金的项目经费种类，将预算支出与绩效目标相结合，设立明确的绩效指标和评估机制。通过绩效评估，激励相关部门和单位加快支出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6）一是及时总结大鹏办事处在预算绩效管理过程中形成的特色经验，积极参与评优申报，同时与其他区县交流经验，协同发展。二是全面梳理全国各省市预算绩效管理标杆案例，组织业务骨干开展专题研讨，从管理机制、评价方法等维度深入剖析，最终系统化提炼契合部门实际的预算绩效管理经验模式。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一是加强绩效业务学习及培训，提高业务人员绩效管理意识，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优化项目支出绩效指标体系，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推动大鹏办事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常态化、规范化。

二是建立预算绩效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预算编报、执行、监督和评价工作流程，落实绩效管理主体职责。建立健全项目支出绩效指标体系，为编制预算绩效目标及开展预算绩效评价提供指导及依据。

三是加强绩效目标管理，以绩效目标为导向，优化资源配置为目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做到预算编制严谨、

预算执行到位，进一步优化预算绩效指标体系，设置可量化可衡量的预算绩效指标，促使大鹏办事处预算绩效管理一体化。

四是通过强化专业培训、学习考察、业务交流等措施，帮助和促进本单位现有人员提高绩效管理业务水平、实际工作能力。强化预算绩效执行工作，指定专人负责预算执行监督管理，进一步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大鹏办事处参照《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进行自评，此次绩效自评得分为 89.29 分，整体评价等级为“良²”。

²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